

**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
将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及其“11 华锐 01”、“11 华锐 02”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**

“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28 亿元公司债券”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2 个品种的证券简称分别为“11 华锐 01”和“11 华锐 02”。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评级”）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对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锐风电”）及其“11 华锐 01”和“11 华锐 02”进行的定期跟踪评级结果为：华锐风电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“AA”，评级展望为“稳定”，“11 华锐 01”和“11 华锐 02”的债项信用等级均为“AA”。

2014 年 1 月 29 日，华锐风电发布《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》：公司在手订单执行延迟，装机量少；客户延迟付款，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及发生财务费用约 9 亿元左右；本年度加大和强化了服务力度，增加维护费用约 6 亿元左右；经对 2013 年年末的相关资产、负债科目初步清查，对可能的损失进行了初步测算和计提，金额约 5.5 亿元左右；除上述外，公司自查披露 2011 年度会计差错后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，面临潜在的行政处罚和索赔，经初步测算后对有关预计负债进行了预提。因上述原因，公司预计 2013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-30 亿元左右。

鉴于华锐风电可能出现较大亏损、净资产规模出现大幅下降，可能对公司以及“11 华锐 01”和“11 华锐 02”的信用水平产生不利影响，因此联合评级决定将华锐风电及其“11 华锐 01”和“11 华锐 02”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。观察期间，联合评级将持续关注华锐风电 2013 年经营和财务情况的最终结果，并评估最终结果对华锐风电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其“11 华锐 01”和“11 华锐 02”的债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
信用评级委员会

2014 年 2 月 19 日